

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河南省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转发《中国贸促会办公室关于参与第十六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省辖市贸促会及有关企业：

现将《中国贸促会办公室关于参与第十六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有关企业报名参会。

请于10月27日前，将本地市报名参会情况反馈至省贸促会国际联络部。

联系人：王友为

电 话：0371-63576758

邮 箱：wangyouwei@ccpit.org

附件：中国贸促会办公室关于参与第十六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有关工作的通知

2023年10月10日



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办公室

贸促办联函〔2023〕626号

中国贸促会办公室关于参与第十六届中国 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、副省级市贸促会，各行业贸促会：

为深化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工商界交流合作，推动中拉经贸合作高质量发展，我会将与北京市人民政府、中国人民银行于2023年11月2日至3日在北京共同举办第十六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（以下简称高峰会）。

高峰会作为中国—拉共体论坛框架下经贸领域分论坛，由中国贸促会于2007年倡导创办，是中国首个面向拉美地区的经贸合作促进机制性平台，迄今已成功举办十五届，均得到中拉各国政商界的高度重视和积极参与，中国、智利、哥伦比亚、秘鲁、哥斯达黎加、乌拉圭、巴拿马、厄瓜多尔等中拉多位领导人出席了历届高峰会开幕式。2022年，习近平主席在第十五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开幕式上发表书面致辞，高度评价高峰会创立15年来为促进中拉经贸合作、深化中拉人文交流发挥的重要作用。

本届高峰会以“开放创新、共享发展”为主题，聚焦中拉在数字经济、农业、文化旅游、绿色经济等领域的合作，举办开幕式、全体会议、平行会议及中拉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圆桌会

议、中拉企业对接洽谈会、中国—拉美贸易投资展览会等配套活动，将有来自中国和拉美及加勒比国家的商协会、企业、研究机构及相关国际组织代表出席。高峰会将对提振中拉工商界合作信心、促进经贸务实合作发挥积极作用。

现请各地方和行业贸促会积极参与本届高峰会：

一、大力宣传推广本届高峰会，组织本地区、本行业企业代表出席高峰会相关活动。

二、请各地方和行业贸促会有关领导出席 11 月 2 日高峰会开幕式及 3 日中拉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圆桌会议（参会回执及联系人附后）。

三、积极邀请本地区、本行业企业参加中拉企业对接洽谈会。

有关本届高峰会介绍、议程及**注册参会**等详细信息请登录高峰会官方网站（www.clasummit.net）。

- 附件： 1.第十六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日程（草案）
2.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简介
3.中拉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圆桌会议报名回执



（参会联系人：靳翹楚，010-86431062，jinqiaochu@ccoic.cn；
郭晓娟，010-82217839，guo.xiaojuan@ccoic.cn）

附件 1

第十六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日程（草案）

（2023 年 11 月 2 日至 3 日，北京国家会议中心）

主题：开放创新、共享发展

11 月 2 日

09:00-10:00 开幕式

10:00-12:30 全体会议

14:00-15:30 平行会议之一：中拉数字经济合作专题对话会

14:00-15:30 平行会议之二：中拉农业合作专题对话会

15:45-17:15 平行会议之三：中拉文化旅游合作专题对话会

15:45-17:15 平行会议之四：中拉绿色经济合作专题对话会

19:00-20:30 交旗仪式

11 月 3 日

09:00-11:00 中拉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圆桌会议

09:00-11:00 中拉智库合作专题对话会

09:00-11:00 中国—拉美企业对接洽谈会

13:30-14:30 中拉产业园区共建研讨会

14:30-17:00 参观考察

11 月 2 日至 4 日

09:00-17:00 中国—拉美贸易投资展览会

附件 2

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简介

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于 2007 年由中国贸促会倡导创立，现为中国—拉共体论坛（China-CELAC Forum）框架下经贸领域分论坛，被誉为“中拉务实合作的旗舰品牌”。

高峰会每年一届，轮流在中国和拉美及加勒比国家举办，迄今已成功举办十五届，活动规模持续扩大，影响逐年加深，得到了中拉政商界的高度重视，迄今已有数千家中拉企业、20000 余名代表出席活动，我国家领导人以及智利、秘鲁、哥伦比亚、哥斯达黎加、乌拉圭、巴拿马和厄瓜多尔等多个拉美国家元首曾以不同形式出席往届活动。2022 年，习近平主席在第十五届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开幕式上发表书面致辞，高度评价中国—拉美企业家高峰会创立 15 年来，坚持以服务企业为本，为促进中拉经贸合作、深化中拉人文交流发挥的重要作用，希望双方工商界继续秉持坚韧不拔、勇于开拓的企业家精神，做开放发展的推动者、创新发展的领军者、共享发展的践行者，为推动构建中拉命运共同体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2023 年 11 月 2 日至 3 日，第十六届高峰会将在北京举办。

附件 3

中国—拉美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圆桌会议参会回执

参会机构名称:					
姓名	职务	性别	电话	手机	邮箱
联系人姓名			电话	手机	邮箱
备注: 请在高峰会网站 (www.clasummit.net) 注册参会, 并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前将参会回执发送至 jinqiaochu@ccoic.cn。					